

主 编：罗明义

副主编：袁光翰 陈述云

**The Second Rise of
Yunnan Tourism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Planning**

云南旅游

发展战略及规划

「一次创业」

云南大学出版社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

发展战略及规划

The Second Rise of
Yunnan Tourism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Planning

主 编：罗明义

副主编：袁光翰 陈述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战略及规划/罗明义
主编.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6. 12
ISBN 7-81112-189-1

I. 云… II. 罗… III. 旅游业-经济发展战略-研究-云南省-2006~2010 IV. F592.7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0052 号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战略及规划

主 编 罗明义

副主编 袁光翰 陈述云

责任编辑: 熊晓霞 杨晓云

封面设计: 薛 峥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云南省昆明市翠湖北路 2 号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650091)

印 装: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委员会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30.75

字 数: 660 千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1112-189-1 / F·374

定 价: 68.00 元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战略及规划》

编委会

主任：罗明义

副主任：袁光翰 徐光佑 余 繁 陈禛龙 李 嵘 李任芷 张先安 谭崇访

委员：李炳富 董进云 文淑琼 陈铁军 陈述云 周 群 杨宏斌 罗 鹭

曹昊男 周自丰 陈 彤 黄林武 田 佳 黄峻峰 何义章 崔 明

和春雷 李庆友 王明山 阿 哇 张长英 赵向前 李玉林 周曙光

孙海波 熊 刚 许秋芳 张锦繁 李江龙 李海林 乐建云 李江虹

董志伟 申 玮 郭丹丽

序 言

云南省旅游局局长 罗明义博士

云南旅游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已树立起旅游大省的鲜明形象，不仅为中国旅游产业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也成为推动云南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随着国内外旅游的蓬勃发展和旅游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云南旅游产业发展面临着“不进则退、慢进也退”的严峻形势。云南省委、省政府审时度势，高瞻远瞩，明确提出了“十一五”期间要全面推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实现从旅游大省向旅游经济强省的跨越，把云南建设成为国内外知名的国际旅游胜地。

全面推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是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根本要求；全面推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是进一步转换经济增长方式，加快云南特色经济发展步伐，促进云南旅游可持续发展，建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客观要求；全面推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是进一步发挥云南旅游资源比较优势，提升旅游文化科学内涵和产业素质，充分发挥旅游产业对全省服务业和经济社会的带动作用，加快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

全面推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必须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建立国际旅游胜地和构建和谐旅游为目标，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文明旅游、诚信服务、和谐发展的新理念，把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旅游需求作为各项旅游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始终坚持实施创新发展战略、精品名牌战略、大项目带动战略、市场多元化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全面提升云南旅游产业的整体素质和市场竞争力，努力提高云南旅游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全面推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必须高度重视旅游规划工作，按照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的要求，切实抓好旅游发展规划、旅游项目规划的编制和落实，做到规划超前性、开发科学性、管理规范性和管理规范性，使旅游发展规划和项目开发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相衔接，与全省各类专项规划相衔接，与全省各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相衔接，努力建设和培育一批知名度高、吸引力强的旅游景区景点和旅游胜地；努力建设和培育一批诚信经营、优质服务、竞

争力强的旅游企业；努力培育一支守纪律、讲诚信、素质好、业务精的旅游人才队伍；进一步提升云南旅游在国内外的良好形象、吸引力和竞争力，促进云南旅游持续健康快速地发展。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战略及规划》一书，就是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要求，在云南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在国家旅游局的精心指导和帮助下，在全省各地、各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集全省旅游行业工作者、旅游专家的智慧和实践，编制完成的云南“十一五”旅游发展战略和规划文集。该书包括：云南省委、省人大、省政府关于加快云南旅游发展的有关文献资料和领导的重要讲话，云南“十一五”旅游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云南各州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纲要，以及各地党委、政府领导有关加快本地区旅游“二次创业”发展的专论。该书不仅是云南“十一五”旅游发展的重要指导性文集，也是旅游教学研究人员、旅游工作者的必备参考资料，还是社会各界有关人士关心和了解云南旅游发展的重要参考书。

因此，在《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战略及规划》一书出版之际，应编委会的邀请而欣然作序。并祝愿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取得丰硕成果，祝愿云南旅游产业在建设富裕、民主、文明、开放、和谐的云南中作出更大的贡献。

2006年11月于“春城”昆明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篇 文 献

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旅游产业
发展的若干意见 (3)

云南省旅游条例 (13)

云南旅游发展倍增计划 (2004—2010 年) (20)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小镇开发建设的指导意见 (43)

第二篇 领导讲话

扎实推进旅游“二次创业” 努力开创云南旅游产业发展
新局面 (白恩培) (53)

在云南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上的讲话 (张希钦) (62)

在 2006 年云南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上的讲话 (徐荣凯) (70)

借鉴经验 创新思路 加快云南旅游产业发展步伐 (秦光荣) (74)

创新思路 突出重点 真抓实干 努力开创云南旅游二次创业
新局面 (秦光荣) (87)

在 2006 年云南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上的总结讲话 (刘平) (101)

明确目标 求真务实 全面推进云南省红色旅游的发展 (刘平)
..... (106)

第三篇 “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

国家旅游“十一五”发展规划 (117)

云南省“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 (150)

昆明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185)

玉溪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194)

楚雄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02)

迪庆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10)

丽江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19)

大理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29)

怒江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36)
保山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45)
德宏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52)
临沧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61)
西双版纳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70)
思茅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78)
曲靖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87)
红河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297)
文山州“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305)
昭通市“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摘要	(317)

第四篇 云南省专项旅游发展规划

云南省红色旅游发展规划	(327)
云南旅游业“科技兴旅”规划(纲要)	(364)
云南省六片区旅游发展规划	(380)
滇中大昆明国际旅游区发展规划(纲要)	(380)
滇西北香格里拉生态旅游区发展规划(纲要)	(391)
滇西火山热海边境旅游区发展规划(纲要)	(404)
滇西南澜沧江—湄公河国际旅游区发展规划(纲要)	(418)
滇东南喀斯特山水文化旅游区发展规划(纲要)	(431)
滇东北红土高原旅游区发展规划(纲要)	(449)

第五篇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专论

云南旅游“二次创业”发展的理论思考	(463)
昆明：“二次创业”正当时	(473)
玉溪：依托资源富矿 建设旅游精品	(475)
大理：由“大”向“强”实现跨越	(476)
丽江：龙头劲舞处 雄鹰展翅飞	(478)
怒江：突破交通瓶颈 建好世界品牌	(479)
保山：打牢“支撑点” 托起“健康牌”	(480)
德宏：谋划国际旅游圈	(481)
临沧：换个视角看临沧 挖掘文化兴旅游	(482)
思茅：投资260亿元实施“三个打造”	(484)
曲靖：找准突破口 做强旅游业	(486)
红河：开发五大产品 建设旅游环线	(487)
昭通：滇川黔联手 发展大旅游	(488)

第一篇 文献

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云南旅游资源优势，进一步加快旅游产业发展，做大做强旅游支柱产业，建设旅游经济强省，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创新思路，明确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战略目标

（一）坚定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信心不动摇

改革开放以来，依托丰富独特的旅游资源优势，全省旅游业快速发展，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已成为云南的支柱产业，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目前，全省旅游产业发展面临着世界经济全球化、国内外旅游需求不断增长、“入世”和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加快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机遇，为加快旅游产业发展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因此，要高度认识到加快旅游产业发展是实现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的重要决策，是应对国际旅游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必然选择，是推进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和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客观要求。为此，一定要转变观念、解放思想，进一步坚定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二）增强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紧迫感

随着世界许多国家和国内省市区把旅游业作为重要产业来加快发展，旅游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使云南旅游产业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日益突出，面临着“不进则退、慢进也退”的巨大竞争压力。对此，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危机感和紧迫感，与时俱进，抢抓机遇，开拓创新，用更新的思路、更大的力度、更有力的措施，推动旅游产业快速发展。

（三）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总体思路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五个统筹”的要求，进一步发挥云南的自然风光、民族文化、气候、区位等特色资源优势，围绕“优化结构、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工作目标，突出特色名牌旅游产品开发，加快改革创新和科技兴旅步伐，建立健全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运行机制，增强旅游产业的综合竞争力，做大做强旅游支柱产业，推动旅游经济强省建设，为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为此，必须尽快实现六个转变：

1. 在旅游发展模式上要实现从“政府主导型”向“政府引导调控、市场主导型”转变。改变政府包揽过多的做法，强化行业引导、宏观调控的职能，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积极调动各种社会力量参与旅游产业发展，旅游业起步的地区可以结合当地实际确立自己的发展模式。

2. 在旅游增长方式上要实现从“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不断优化旅游产品结构、客源结构、人才结构、区域布局和企业结构，全面提升旅游产业的整体素质，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

3. 在旅游开发建设上要实现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突出重点，以大项目带动大发展，提升旅游产品档次，丰富旅游文化内涵，增加科技含量，培育旅游精品品牌。

4. 在旅游产品结构上要实现从“观光型”为主向“观光度假型”为主转变。在巩固发展观光旅游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休闲度假、康体娱乐、会展商务、民族文化、生态旅游、边境旅游等重点旅游产品，积极发展科考科普、探秘探险、工业旅游、农业旅游等新兴旅游产品。

5. 在旅游企业结构上要实现从“散小弱差”向“大而强、小而精”转变。深化旅游企业改革，加大行业整合力度，形成以综合性、区域性集团为龙头，行业性、专业性公司为支撑，网络化、连锁化、特色化的企业组织体系。

6. 在旅游管理方式上要实现从以行政手段为主向依法治旅转变。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逐步形成政府宏观调控、行业自律管理、企业自主经营的新型旅游管理体制。

(四) 明确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总体目标

从现在至2020年，旅游经济总产出平均保持两位数增长：到2005年，接待海外旅游者达到150万人次，旅游外汇收入5.1亿美元；接待国内旅游者6000万人次，国内旅游收入320亿元，旅游业总收入360亿元。到2010年，接待海外旅游者300万人次，旅游外汇收入12亿美元；接待国内旅游者7500万人次，国内旅游收入520亿元；旅游业总收入620亿元，比2003年翻一番。到2020年，旅游业总收入达到1500亿元，在2010年的基础上再翻一番，把云南建成旅游经济强省，使云南成为中国乃至国际的旅游胜地和旅游目的地，中国通向东南亚、南亚的国际旅游集散中心，为全省增加财政收入、扩大就业、增加农民收入作出更大贡献。

二、优化结构，积极推进旅游产业的转型升级

(一) 加快旅游产品结构调整步伐

实施精品名牌战略，建设一批旅游产品基地，争创一批品位高、特色突出的

精品旅游景区，加快培育石林、丽江、大理、西双版纳、香格里拉、腾冲等一批全国一流、世界知名的名牌旅游产品，推出一批具有较强吸引力的黄金旅游线路。鼓励各地利用资源优势，开发建设服务当地群众和游客的各类观光、休闲度假、健身娱乐、乡村旅游等大众旅游产品。

（二）建设一批特色旅游城镇，加快发展农村旅游

积极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和“最佳旅游城市”，建设一批旅游强县，促进县域经济的发展。旅游城镇的建设和开发要体现人文思想，突出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完善旅游城市功能，加快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加大旅游城市的营销力度，培育具有吸引力的城镇旅游产品，有条件的城市公园要逐步实行免费开放。加快农业旅游、乡村旅游的发展，鼓励开展农家乐旅游，扩大城乡旅游交流，发挥旅游业在解决“三农”问题中的重要作用。

（三）大力开发特色旅游商品

积极挖掘和开发既有民族文化内涵，又有观赏实用价值，便于携带，纪念性强的旅游商品。有关部门要加强市场调研，制定旅游商品生产和开发规划，鼓励和引导各种经济成分特别是民营经济从事旅游商品开发、生产和销售。重点扶持一批集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有一定经营规模和市场开拓能力的旅游商品重点企业。各旅游景区（点）要积极开发有特色的旅游纪念品，各旅游目的地要建设一批经营规范、信誉良好的旅游购物场所，带动旅游商品开发、生产和销售。

（四）提升旅游产业的文化含量

加大旅游与文化产业的结合力度，充分利用文化资源和产品优势来推动旅游产业的发展。加快云南民族文化和地方历史文化资源的挖掘、整理、保护和开发，充分利用各种文物古迹、历史文化名城（镇）、博物馆、纪念馆、文化馆、科技馆，培育和建设一批民族文化旅游基地和民族文化生态旅游村（镇），鼓励和支持创办旅游文化娱乐公司、旅游文化演出公司，推出一批以民族风俗、民族歌舞、地方文化为特色的旅游表演项目，着力打造一批文化旅游精品。旅游景区（点）要增加文化旅游项目，丰富游览内容，不断提高文化内涵。

三、深化改革，进一步增强旅游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一）加快国有旅游企业改革步伐

以产权制度改革为核心，加大以股份制为主要方式的改革力度，推动国有旅游企业的改革，凡我省国有或国有控股的宾馆、旅行社，国有资本要在五年内逐步全部退出，具体有关办法由省旅游局、省财政厅和省国资委制定，由企业的上级主管部门组织实施。鼓励采取股份制改造、出售拍卖、租赁承包、引进战略合

作伙伴等方式加快国有旅游企业改革，鼓励民间资本和外资通过并购、合资等形式参与国有旅游企业改制改组，鼓励企业职工以各种方式出资购买企业产权。积极推进旅游景区（点）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改革，可通过拍卖、招标或者协议的方式，依法有偿出让给国内外企业、其他组织或个人，按照统一规划进行旅游开发、建设和经营。鼓励和支持有实力的大企业以集中规划、成片开发的形式取得旅游景区（点）经营权。旅游景区（点）经营转让费应继续用于旅游景区（点）的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因旅游开发造成的移民搬迁补偿等。探索建立旅行社的批零体系，推进旅游饭店连锁经营、景区（点）集团化、旅游运输联合化以及导游服务公司化的发展。旅游企业要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转变经营机制，深化企业内部改革。

（二）做大做强做精一批旅游企业

实施集团化发展战略，加大对现有旅游企业进行改造和整合的力度，推进优势旅游企业实施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等多种形式的联合重组，促进企业规模集团化、经营网络化发展，力争用七年的时间培育和发展年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综合性旅游集团 1~2 个以上，超过 10 亿元的专业性旅游集团 10 个以上。同时，要促进中小旅游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做精一批中小企业，形成以大企业为主，大中小企业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除国家明令禁止社会力量进入的旅游领域，要打破所有制限制，全面向社会资本开放。要进一步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各项扶持政策和措施，大力引导非公有制经济进入旅游领域，不断提高旅游产业非公有制经济的比重。

（三）加大对旅游产业的投入力度

各级政府可根据本地实际设立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旅游项目前期工作、重点旅游项目的贷款贴息、旅游公益设施建设和部分旅游软件配套完善。规划设计重大旅游项目，积极争取国家投资，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以大项目带动大发展，加快旅游开发和建设。拓宽旅游投融资渠道，采用项目特许权、运营权、旅游景区门票质押担保和收费权融资等方式，扩大融资规模。建立和完善旅游产业融资担保体系，为旅游企业贷款提供担保，金融部门要积极扶持重点旅游项目开发建设。推进重点旅游企业上市融资、发行企业债券，鼓励以 BOT、TOT 等融资方式加快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各地、各有关部门在规划建设交通设施时，应统筹各方面资金，加快旅游交通环线及重点景区连接线的建设。

四、扩大开放，加快旅游产业的对外对内合作

（一）加大旅游产业的对外开放力度

按照“积极参与、平等协商、共同开发、互利互惠”的原则，努力构筑云

南与其他国家合作的国际区域旅游圈。尤其是要抓住建设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机遇,加快推进澜沧江—湄公河、中印缅孟等国际区域旅游合作,在旅游产品共享、联合宣传促销、旅游交通互通、旅游信息共享等方面取得突破。鼓励国外有实力的旅游企业来滇兴办合资或独资旅行社,引进优势旅游集团管理方式。加快开通昆明直飞东南亚、南亚、欧洲、北美等主要国际客源市场的航线,积极争取大理、丽江、景洪等主要旅游城市逐步与省外、国外直接通航。有关部门要积极向中央争取有关航权、口岸签证权政策和对特定客源地的旅游者实行短期免签证等政策,为中外游客出入境提供便利。

(二) 积极推动国内区域旅游经济合作

按照“区域联动、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加大与周边省区旅游合作开发的力度,加快跨省区旅游区域合作的步伐,与周边省份积极构建市场进入、旅游交通、旅行社组织和接待、旅游投诉受理等无障碍的区域旅游合作区,并不断扩大范围。允许省外大旅行社在滇设立旅行社或分支机构,鼓励省内旅行社批发商在省内各地设立分支机构。鼓励外省企业来滇设立旅游汽车公司,对省内跨地区旅游客运车辆取消通行限制。

(三) 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

鼓励省外、境外优强企业通过投资、兼并、参股、收购、迁移总部等方式来滇进行旅游经营。对来滇投资设立的旅行社企业,实行与本省旅行社企业的同业待遇。对在滇注册的年旅游营业收入达3 000万元人民币(含3 000万元)、年接待进入本省游客达5 000人次、无重大违纪违规和重大事故投诉、开业三年以上的旅行社,在其开设第11个营业部时,免收保证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对具有国际旅游业务的旅游企业出国促销人员,实行一次审批、年内多次有效的出国审评办法。加快有优势发展潜力的旅游项目论证和招商,积极吸引国外和省外资金参与旅游资源开发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利用国外优惠贷款、政府间投资进行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和生态环保项目建设。各级政府部门都要建立健全重大旅游项目绿色通道,认真实施“一条龙”、“一个窗口”全程化服务。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云南有实力、有信誉的旅游企业到其他省份和国家进行旅游开发和开展旅游经营活动,带动我省商品出口、技术与劳务输出的发展,壮大外向型经济。

五、加强宣传促销,不断拓展云南旅游市场

(一) 创新旅游宣传促销机制

树立“云南团队”精神,实行整体宣传促销战略,树立统一的云南旅游宣传促销形象。建立和完善部门联合、企业为主、上下联动的宣传促销机制,成立

“云南旅游市场推广促进会”，加大旅游宣传促销力度。加强与国际旅游组织、旅游客源地的旅游部门、主要旅行商、新闻媒体和中介机构的合作与交流，依托各种机构和中介组织，建立和发展旅游营销联盟，实施互为旅游目的地的营销推广措施。积极完善省级旅游宣传促销专项经费筹措机制，为拓展我省旅游市场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建立旅游宣传促销奖励机制，对直接招徕海外游客的国际旅行社按年度创汇额给予奖励。

（二）创新旅游宣传促销方式

突出重点，主动出击，对重点海外客源市场集中力量加大促销力度。与旅游宣传促销有关的部门要结合各自业务，利用多种渠道，大力宣传云南旅游。重大外宣、招商、对外友好、文化交流等活动要加强旅游宣传。新闻媒体要策划制作旅游宣传节目和栏目，扩大公益性旅游宣传。邀请和欢迎世界各国特别是我省主要海外客源地国家或地区的主要新闻媒体、重要旅行商来滇考察、采访和报道。加强对电子商务、卫星电视、国际互联网在旅游营销中的运用，大力开展网上宣传促销。

（三）创新旅游节会赛事组办方式

充分发挥节会赛事活动的宣传促销作用，继续办好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中国昆明国际文化旅游节等重大节会赛事活动的基础上，加大云南有特色的民族节庆活动的挖掘和提升力度，增大游客的参与性和娱乐性，组织好“黄金周”假日旅游活动，不断创造新的旅游“热点”和“亮点”，吸引和招揽海内外游客。加大节会赛事的市场化运作力度，政府主办的大型节会活动，要精心组织，讲求质量、注重效益，逐步交由企业或中介组织承办。鼓励社会各界举办各种形式的专业会议、博览交易、文艺演出、体育赛事、科技交流等会展活动。鼓励各种投资主体创办节庆会展企业，积极发展会展商务旅游。

六、实施科技兴旅战略，推进旅游产业可持续发展

（一）加强云南旅游教育和科学研究

充分发挥全省大中专院校尤其是旅游院校的办学优势，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加快培养高、中级旅游管理人才和实用人才，优化旅游行业队伍知识结构。加大旅游科学研究及旅游改革与发展重大问题研究的力度，开展全省旅游建设重大项目的规划和可行性研究。组织旅游企业及中介组织进行对外交流合作，引进和推广国内外先进的旅游管理技术，积极为旅游企业提供管理、技术、改革等咨询服务。

（二）加强旅游人才培养和引进

制定云南旅游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并认真组织实施。加强旅游从业人员上岗和

在岗培训,全面提高旅游队伍的整体素质。在全省主要旅游景区(点)推行景区专职导游制度,凡不具备专职景区导游资格的,不得在相应的景区(点)从事导游讲解。加强对导游人员的分级管理,提高导游服务质量和水平。制定优惠政策,积极引进旅游经营、管理、营销、策划等各类人才,建立完善人才选拔、培养使用机制和优胜劣汰竞争机制。

(三) 加快旅游信息化建设

配合国家“金旅工程”,加快旅游信息化建设,完善游客服务接待中心体系,为游客提供信息咨询、旅游预定、投诉受理、紧急救援等全面、优质的服务。建立全省三级配套、功能齐全的旅游行政办公网、旅游行业管理业务网、旅游电子商务网和旅游综合数据库,实现网上发布旅游信息,开展网上旅游交易和服务。建立旅游统计监测体系,搞好旅游统计,为政府决策和社会需要提供科学、准确的数据信息。

(四) 加强旅游资源与环境的保护和合理开发

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旅游资源、生态环境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要正确处理开发与保护的关系,以发展来促进有效保护,在保护中实现永续开发,逐步形成谁开发、谁受益、谁保护的机制,杜绝旅游资源的掠夺式开发。加大科技成果和现代技术在旅游资源及其环境保护和开发中的运用,推行旅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旅游景区(点)最大容量控制制度。对自然旅游资源开发要使旅游设施、游客与景区的承载能力相适应;对文化旅游资源的开发要严格保护好其原有的历史风貌和文化内涵。加大对旅游城镇、旅游景区的环境卫生和污染的整治,积极开展主要旅游通道绿化、美化工作,加强重点旅游区和重要旅游线路沿线的生态环境建设。

七、优化软硬环境,创造旅游产业发展的良好条件

(一) 推进依法治旅进程

认真贯彻实施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云南省旅游条例》及配套法规和办法,建立和完善旅游法规和制度。结合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规范依法行政行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建立健全旅游综合执法机制,建立旅游、公安、工商、交通、质量技术监督等部门相结合的旅游综合执法体系,加大联合执法力度。旅游执法事业单位人员和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增强旅游执法的公正性。

(二) 加大旅游标准化和旅游诚信服务建设

建立和完善旅游标准体系,旅游景区(点)、旅游设施、旅游产品和城市公用设施应按照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建设,加大旅游产业服务标准的制定和推行,积极引导旅游及相关企业广泛推行国际质量认证体系。积极建立和推行旅游企业